

池州学院文件

校字〔2018〕14号

关于印发《2018年度池州学院财务收支预算》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2018年度池州学院财务收支预算》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2018年度池州学院财务收支预算



附件：

2018 年度池州学院财务收支预算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本年度工作计划，拟定了我校财务收支预算(见表一至表四),现将我校2018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说明如下。

一、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原则

(一) 指导思想

2018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认真落实 2018 年学校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在保证人员经费和正常运转经费的基础上，突出重点项目支出，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积极推动学校各项改革，加强经费使用管理，不断增强经费安排的宏观调控能力和导向效应，促进我校教育事业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二) 编制原则

1. 坚持合法性原则：收入测算做到合规合法，支出安排遵守现行的各项财务规章制度。

2. 坚持真实性原则：根据事业的发展和工作实际情况，对各项收支进行科学地测算，力求各项数据真实准确。

3. 坚持平衡性原则：事业费安排做到量入为出、量财办事、收支平衡。

4. 坚持重点性原则：按照“一保吃饭、二保运转”的要求，优先安排人员经费和正常运转经费的基本支出，项目经费进一步控制

和优化支出结构，保证发展中的重点支出和教学各项经费的需要。

二、收入预算（表一）

2018年度我校收入预算总额27006.9万元，具体分为五大项。一是财政拨款14792.2万元（其中退休人员基本待遇271.30万元和退休人员补贴238.50万元已被财政收回）；二是纳入国库管理非税收入903.0万元；三是事业收入7831.6万元；四是其他收入150.0万元；五是上年结余资金3330.1万元。2018年按全日制在校生15123人，结合交费率测算2018年学费收入6200万元；住宿费收入1400万元；成教生收费139万元；普通话水平测试费12.6万元，其他各项考试费80万元。

三、支出预算（表一）

按照年度预算收支平衡的原则，我校2018年度支出预算总额为2700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354.4万元，占总支出的86.5%，具体是在职人员经费支出11474.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150.4万元，离退休支出549.1万元（其中退休人员基本待遇271.30万元和退休人员补贴238.50万元已被财政收回），综合定额支出4180.3万元；项目支出3652.5万元，占总支出的13.5%，按照省厅批复的项目，分别按部门列示。其他支出项目将根据财政年终结转数以及2018年中央、省追加下达的专项资金情况另行安排。

四、支出预算安排说明

（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表二）

该表反映我校2018年支出预算明细，与上报省厅数一致。2018年人员支出预算19174.1万元，占总支出的71.0%，其中：在职人员经费11474.6万元，离休人员经费12.0万元，退休人员经费537.1万元

(其中退休人员基本待遇 271.30 万元和退休人员补贴 238.50 万元已被财政收回), 学生奖助学金 512.7 万元, 独生子女费 6.4 万元, 遗属补助 9.2 万元,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22.1 万元。综合定额支出为 4180.3 万元, 占总支出的 15.5%, 其中: 部门公用经费 271.32 万元, 用于校内专项分配 3908.98 万元。项目支出 3652.5 万元, 占总支出的 13.5%, 全部用于校内专项分配。该表已严格按照省财政下达预算细化。

(二) 教学单位公用经费预算 (表三之一)

2018 年教学单位公用经费 190.46 万元。教职工数、学生数以十一月份最新上报数为准, 基本业务费: 定额 11000 元加在编职工 1040 元/人, 编外人员 400 元/人, 学生 4 元/生(学生资助专项经费), 每个本科专业补助 5000 元; 招待费: 5000 元/部门; 就业指导费: 10 元/生; 党建经费: 基数 5000 元, 按 10 元/生增加; 学生活动费: 20 元/生。

(三) 行政教辅单位公用经费预算 (表三之二)

机关、教辅单位公用经费 80.86 万元。职工数以十一月份最新上报数为准, 基本业务费: 定额按部门人数分为三档, 5 人以下 20000 元, 5-10 人 25000 元, 10 人以上 30000 元, 加在编职工 1000 元/人、编外人员 400 元/人; 党建经费: 5000 元/支部; 招待费: 5000 元/部门。

(四) 专项经费预算 (表四)

专项经费按照省厅立项批复和 2018 年部门工作计划, 在使用额度上略做调整。2018 年专项经费 8501.49 万元, 与上年相比政府采购项目经费有所减少, 主要是根据财政基本养老保险政策, 2018 年我

校需要弥补基本养老保险缺口，人员经费安排增加，通过调整支出结构，相应减少项目经费。由于资金有限，2018年基建支出、图书购置、增加设备购置支出等将根据省厅追加专项资金情况另行安排。

五、经费使用要求

（一）加强财务管理，坚持勤俭节约

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关于改进工作作风 密切联系群众的规定〉的通知》（皖发〔2012〕27号）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勤俭节约办教育 建设节约型校园的通知》（教秘财〔2013〕52号）文件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健全规章制度，强化制度执行，细化节支措施，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切实提高财务管理水平。

（二）严格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约束

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安徽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省级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皖政办〔2012〕4号）规定，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科目、项目、数额执行预算，不得随意调整预算，不得办理无预算、超预算支出，不得截留、挪用、改变项目和资金用途。对预算执行中因政策变化确需调整的项目，由学校、单位提出调整预算申请报告，报省教育厅审核，经省财政厅批准后执行。要进一步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制度，预算执行工作由校长负总责、财务部门牵头负责。要把握预算执行的重点和难点，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支出预算，在规定的用途和范围内结合项目实施进度，拨付和使用资金，并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要进一步建立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监督管理，严禁挤占、挪用项目资金。要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控制，及时掌握项目实施

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

（三）全面实施国库集中支付，加快支出进度

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批复的预算，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科学合理安排支出计划，确保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关于实施省级预算单位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的通知》（财库〔2012〕303号）、《安徽省教育厅转发安徽省省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的通知》（皖教秘财〔2016〕1号）及《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的实施意见》（皖政〔2015〕99号）等文件，学校所有事业支出均需通过财政一体化申报使用，要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规定建立健全资金的申请、拨付与使用制度，及时办理用款计划申报和资金支付手续。要按照《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修订印发安徽省省级财政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通知》（皖政办〔2012〕64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加强省级教育部门预算执行管理工作的通知》（皖教财〔2011〕7号）要求，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要增强支出进度意识，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严格控制财政资金结转结余。对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年内执行不完形成结转结余的，省财政将全部收回，统筹安排使用。

（四）加强采购管理，规范采购行为

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省级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工作有关具体问题的通知》（财购〔2013〕251号）、《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省教育厅所属院校及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有关工作的通知》（财教〔2016〕139号）和省教育厅2018年度省属院校政府采购工作会议的部署和要求，年初预算批复中安排的政府采购项目（包括财政拨款安排和非

税资金安排的),原则上必须在2018年4月底前完成采购计划申报,在6月底前完成各项采购流程、合同签订工作,在9月底前完成货款支付工作。对于年中追加的采购项目,必须在当月完成采购计划申报工作,启动采购程序,2个月后支付资金。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对采购管理,提前拟定详细准确的采购需求方案,提前进行进口产品论证报批,落实政府采购预算执行责任制,按时申报年度政府采购计划,及时确认采购项目评审报告,不得随意拆分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政府采购预算资金执行管理。对不按规定申报采购计划的,除特殊规定外,一律取消采购项目,资金收回省级预算。采购项目办结后的预算结余资金,一律收回省级预算。

(五) 加强绩效管理,提高资金效益

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省级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财预〔2013〕519号)、《安徽省教育厅转发安徽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暂行办法的通知》(皖教秘财〔2015〕141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皖政〔2011〕115号),建立完善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有效衔接的工作机制,逐步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推动实现“花钱要有效,用钱必问责”。要注重绩效评价制度体系建设,抓紧制定和完善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确定运行高效的工作规程,对绩效评价全过程进行规范。

附件:

表一:2018年池州学院预算收支总表

表二：2018年池州学院预算明细表

表三（1）：2018年池州学院教学部门日常支出预算表

表三（2）：2018年池州学院行政教辅部门日常支出预算表

表四：2018年池州学院校内专项经费预算表